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京兴政办发〔2023〕2号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3年办好重要民生实项目 分工方案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（公司）、中心，各街道办事处：

《大兴区2023年办好重要民生实项目分工方案》已经第24次区政府常务会、第39次区委常委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紧扣“七有”“五性”要求，强化责任担当，科学谋划、挂图作战、全力以赴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，确保重要民生实项目按期高质量完成。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1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大兴区 2023 年办好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分工方案

(共计 21 项)

1. 继续加强基础教育阶段优质资源供给，完成 1 所小学、6 所幼儿园建设任务，新增学位 3120 个。

牵头领导：周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教委

完成时限：2023 年 11 月 30 日

2. 方便群众就近诊疗购药，将 119 个村级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，实现医保费用联网实时结算，打通医保结算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牵头领导：周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医保局

完成时限：2023 年 7 月 31 日

3. 有序推进老旧小区改造，新开工 30 个老旧小区，完工 10 个老旧小区，持续改善群众居住品质。

牵头领导：何景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3 年 12 月 31 日

4. 在群众有统一意愿的楼门，稳步开展老楼加梯工作，全年开工 30 部以上，有效解决群众上楼难、下楼难问题。

牵头领导：何景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1月30日

5. 精准实施就业“暖心行动”，组织各类招聘活动不少于200场，促进城乡劳动力就业1.2万人次，围绕重点群体开展智能化、精准化就业服务，为残疾毕业生等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提供“一人一策”就业帮扶，促进群众实现更高质量就业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残联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6. 持续盘活公共停车资源，挖潜有偿错时共享停车位500个、人防停车位800个，进一步缓解居民“停车难”问题。

牵头领导：翟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、区国动办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0月31日

7. 进一步优化“老有所养”供给，投入运营2处社区养老配建，新建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不少于2处、养老助餐点不少于20个，逐步提高老年人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牵头领导：周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8. 加强住房保障，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6000套，更好满足群众居住需求。

牵头领导：何景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9. 大力推进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远程医疗技术，试点建设5家智慧村卫生室，方便村民就近享受优质诊疗服务，推进分级诊疗制度落地。

牵头领导：周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10. 推进80个居住小区装修垃圾“收运处”一体化规范治理，提高垃圾转运效率。

牵头领导：翟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11. 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建设农村街坊路10万平方米，改造问题户厕200户，营造干净整洁有序的农村环境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12. 发展提升规范化、连锁化便利店（社区超市）、便民早餐、蔬菜零售、末端配送等生活性服务业网点50个，进一步方便群众生活。

牵头领导：蔡小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13. 在全区各镇街、村社区及公园内新建、翻建标准篮球场、笼式足球场等各类专项活动场地 34 个；更新室外健身器材 130 套；铺设健身步道 9 公里；配建室内健身设施 12 套；不断满足居民健身需求。

牵头领导：周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体育局

完成时限：2023 年 12 月 31 日

14. 进一步提升社区品质和活力, 新建小微绿地 7.7 万平方米, 为群众打造身边轻松惬意的绿色休闲空间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园林绿化局

完成时限：2023 年 12 月 31 日

15. 优化调整 5 条公交线路, 修缮、更新 120 个农村候车亭, 营造绿色便捷出行环境。

牵头领导：翟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交通局

完成时限：2023 年 12 月 31 日

16. 开展“多彩大兴、魅力绽放”群众文化风尚季等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 1300 场, 实施农村“文艺演出星火工程”等文化惠民工程 1200 场, 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, 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。

牵头领导：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文化和旅游局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17. 组织开展园林绿化、道路交通、物流寄递等领域从业人员消防基本技能实操实训3万人；为全区637个社区、单位的义务消防队配备应急、通讯设备；为25个火灾风险较高的住宅小区配备联网式感烟火灾报警器、电动自行车智能阻车（池）器，提升火灾隐患实时监测预警能力。

牵头领导：翟杨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消防救援支队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18. 加大困难群众保障力度，开工改造大兴区社会福利院，新增200个成年孤残人员全托养式照护床位，更好发挥社会福利院兜底保障公益职能。

牵头领导：周冲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19. 新建公共区域职工之家2个、户外劳动者暖心驿站26个，更好服务新就业、新业态群体。

牵头领导：常务副区长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总工会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1月30日

20. 每季度对物业管理问题群众诉求量前100名的小区开展专项治理，通过点对点现场执法、联合属地开展专项治理等措施，督促物业企业履约尽责、服务达标，提升物业服务水平。

牵头领导：何景涛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21. 加大食品、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等抽检监测力度，通过信息公开、核查处罚等惩戒措施，确保食品药品抽检合格率达98.5%以上，进一步提升食品药品安全水平。

牵头领导：蔡小军、张晓晟

主要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农业农村局

完成时限：2023年12月31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、各部、委，区人大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纪委监委区监委机关，区人民法院，区人民检察院，临空经济区大兴片区管委会。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14日印发
